

穗埔发改函〔2024〕852号

黄埔区发展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关于广州市黄埔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

服务中心业务用房修缮工程

调整建设内容的意见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你局来文《黄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军休中心业务用房修缮工程调整建设内容的函》及相关附件收悉，我局已于2022年12月1日批复“广州市黄埔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服务中心业务用房修缮工程”项目立项。经研究，我局同意在总投资不变的情况下，对其建设内容作出调整：

原建设内容“对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125-137号军休二所和天河区翠华街33、35号军休三所进行装修改造，建设内容包括改造军休二所B栋首层、C栋首层、702、804室及军休三所首层，改造面积为1343.4平方米；新建消防水池及泵房，新建建筑面积288平方米。”调整为“对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125-137号军休二所和天河区翠华街33、35号军休三所进行装修改造，建设内容包括改造军休二所A栋101室、

大院大门、门岗保安室等，B栋首层、C栋首层、702、804室及军休三所首层、大院大门、门岗保安室及园林绿化等，改造面积为2297.03平方米。”

此复。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6月6日

（联系人：刘莉，联系电话：82053312）

公开方式：免予公开

|  |  |
| --- | --- |
|  | |
| 广州市黄埔区 | 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6月6日印发 |
| 广州开发区 |